

随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随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随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随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

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随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随县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保障法律正确实施，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国家法律统一、尊严、权威，保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顺利进行。其主要职责是：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对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随县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随县人民检察院本级决算和 0 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随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随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随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栏次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34.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642.88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8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45.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8.0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36.68	本年支出合计	57	1,845.9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10.0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78
总计	30	1,846.70	总计	60	1,846.70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随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36.68	1,534.81	0.00	0.00	0.00	0.00	1.8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33.63	1,331.77	0.00	0.00	0.00	0.00	1.86
20404	检察	1,333.63	1,331.77	0.00	0.00	0.00	0.00	1.86
204040	行政运行	955.78	955.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84	64.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1	检察监督	297.39	295.53	0.00	0.00	0.00	0.00	1.86
204049	其他检察支出	15.62	15.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00	1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00	1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34	21.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44	62.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22	61.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04	58.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04	58.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	住房公积金	58.04	58.0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随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1	2
栏次								
	合计	1,845.92	1,158.82	687.1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42.88	955.78	687.10	0.0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642.88	955.78	687.10	0.00	0.00	0.00	0.00
204040	行政运行	955.78	955.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84	0.00	64.84	0.00	0.00	0.00	0.00
204041	检察监督	606.64	0.00	606.64	0.00	0.00	0.00	0.00
204049	其他检察支出	15.62	0.00	15.62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00	1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00	1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34	21.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44	62.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22	61.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04	58.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04	58.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	住房公积金	58.04	58.0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随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 次	金额	项目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34.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331.77	1,331.77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5.00	145.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8.04	58.0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27	本年收入合计	59	1,534.81	1,534.81	0.00	0.00
	2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2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1				
	3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2				
	3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63				
	总计	64	1,534.81	1,534.8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随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534.81	1,158.82	375.9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31.77	955.78	375.99
20404	检察	1,331.77	955.78	375.99
2040401	行政运行	955.78	955.78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84	0.00	64.84
2040410	检察监督	295.53	0.00	295.53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5.62	0.00	15.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00	145.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00	145.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34	21.3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44	62.4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22	61.2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04	58.0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04	58.0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04	58.04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随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69.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3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	基本工资	182.35	3020	办公费	15.46	3070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	津贴补贴	201.95	3020	印刷费	7.73	3070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	奖金	318.88	3020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69
3010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	手续费	0.00	31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	绩效工资	0.00	3020	水费	1.20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1.69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44	3020	电费	22.12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36.90	3020	邮电费	5.60	3100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57	3020	取暖费	0.00	3100	大型修缮	0.00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	物业管理费	6.21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9.62	3021	差旅费	7.07	3100	物资储备	0.00
3011	住房公积金	97.20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	土地补偿	0.00
3011	医疗费	0.00	3021	维修（护）费	0.01	3101	安置补助	0.00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8	3021	租赁费	0.00	310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54	3021	会议费	0.00	3101	拆迁补偿	0.00
3030	离休费	0.00	3021	培训费	3.94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	退休费	21.54	3021	公务接待费	1.80	310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	退职（役）费	0.00	3021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	抚恤金	0.00	3022	被装购置费	0.02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	生活补助	0.00	3022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	救济费	0.00	3022	劳务费	3.98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	委托业务费	1.22	399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	助学金	0.00	3022	工会经费	12.74	399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	奖励金	0.00	3022	福利费	47.66	3990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25.31	3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5			
人员经费合计		990.82	公用经费合计					168.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随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随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随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06	0.00	9.26	0.00	9.26	1.80	11.06	0.00	9.26	0.00	9.26	1.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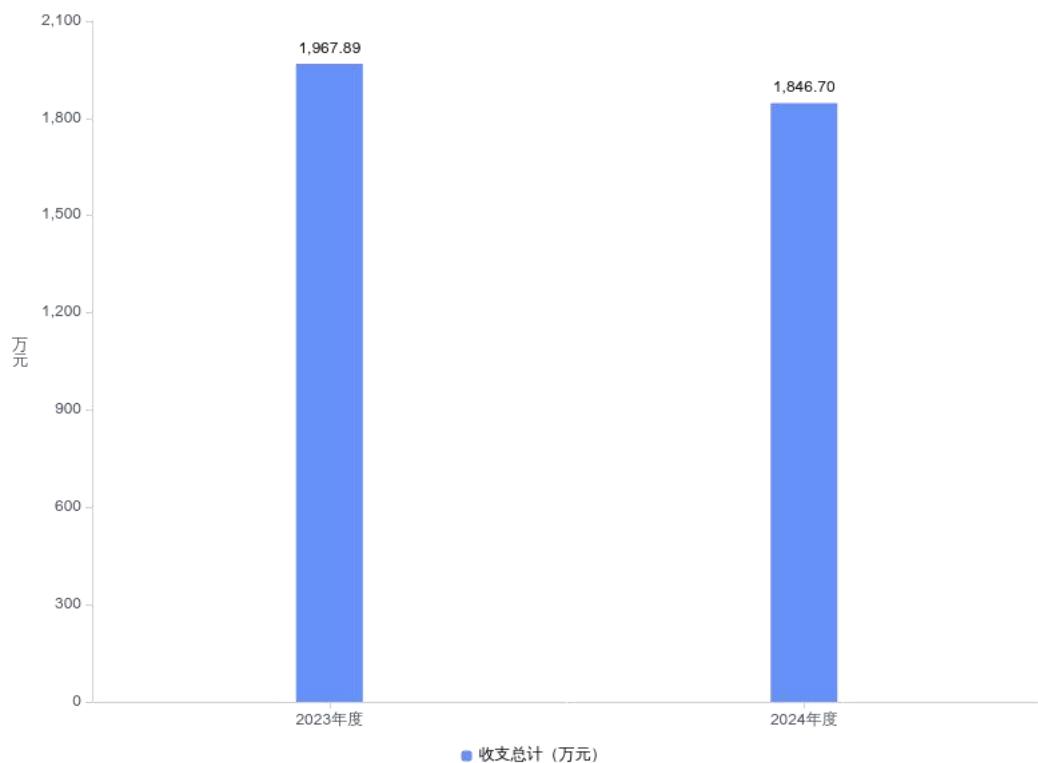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846.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121.19 万元，下降 6.2%，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我院收到省财政拨款 1589.06 万元，2024 年收到省财政拨款 1534.81 万元，导致产生 54.25 万元的差异，2023 年有 313.1 万元的其他收入，2024 年其他收入为 1.86 万元，产生 311.24 万元差异；2023 年年初有 65.74 万元的上年结转结余，2024 年年初结转结余数为 310.02 万元，产生 244.28 万元的差异。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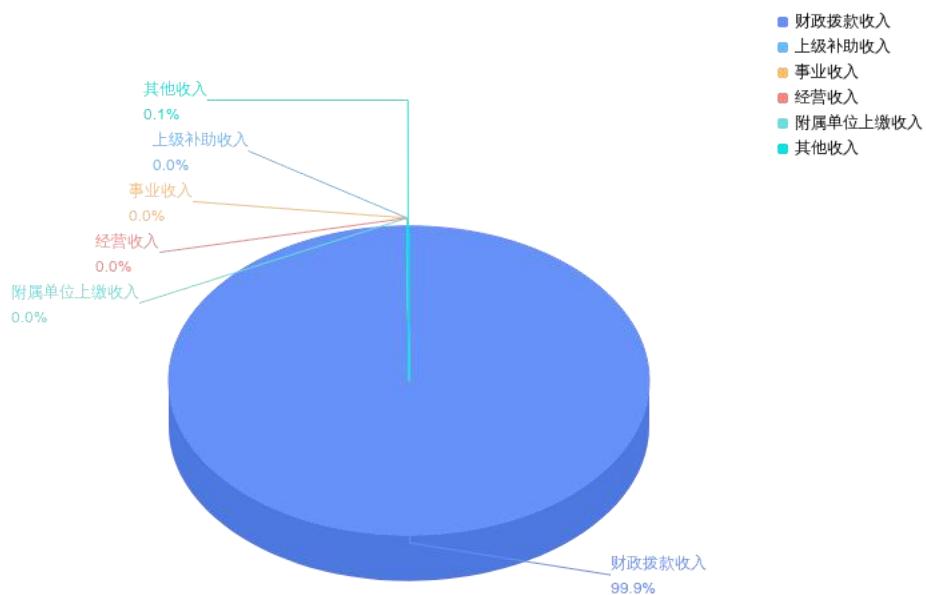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536.6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

收入合计减少 365.47 万元，减少 19.2%，主要是因为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54.25 万元，其他收入减少 311.24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34.81 万元，占本年收入 99.9%；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1.86 万元，占本年收入 0.1%。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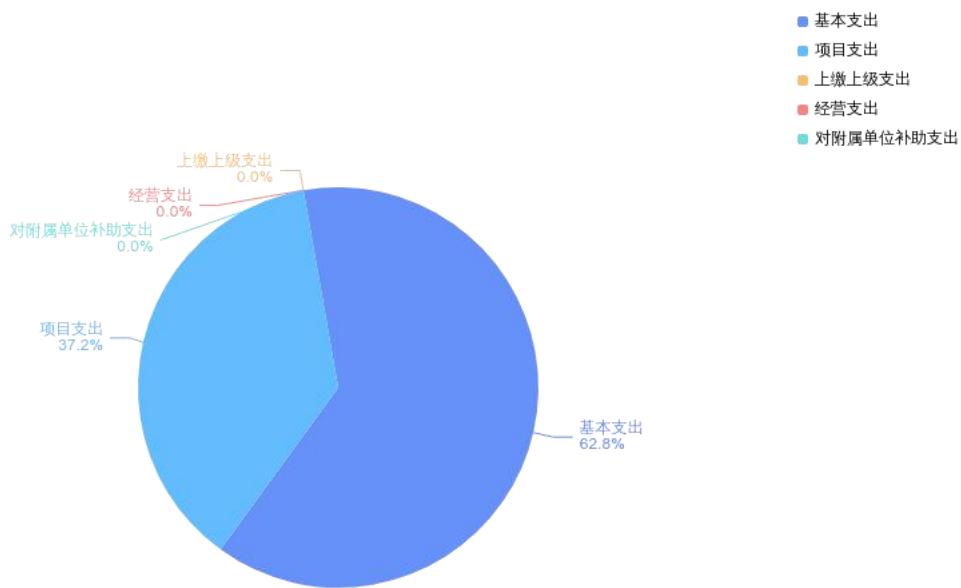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845.9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188.05 万元，增长 11.3%。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院新建随县政法业务协同办案中，项目工程款共计 126 万元；2024 年我院新招录五名公务员和七名书记员，人员经

费增加 22 万元；2024 年年底我院提前发放了 2025 年一月份工资 40 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 1158.82 万元，占本年支出 62.8%；项目支出 687.1 万元，占本年支出 37.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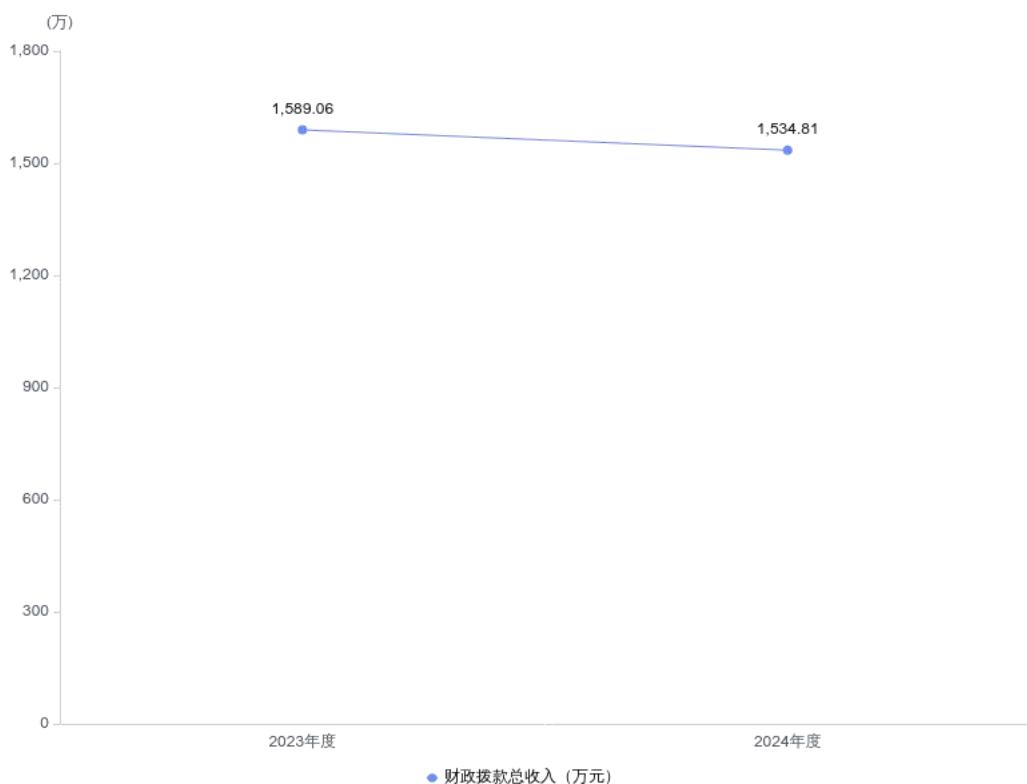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534.8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4.25 万元，下降 3.4%。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院公务用车购置预算 0 万元，2023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36 万元，此项产生了 36 万元差异；2024 年委托业务费 0 万元，2023 年委托业务费 24.5 万元，

此项产生 24.5 万元的差异。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34.81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54.25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院财政拨款收入比 2023 年少 54.2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持平主要原因是我院不存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持平主要原因是我院不存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34.81 万元，占

本年支出合计的 83.1%。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4.25 万元，下降 3.4%，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院公务用车购置预算 0 万元，2023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36 万元，此项产生了 36 万元差异；2024 年委托业务费 0 万元，2023 年委托业务费 24.5 万元，此项产生 24.5 万元的差异。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34.8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 1331.77 万元，占 86.8%。主要是用于保障我院机构正常运转、开展检察业务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45 万元，占 9.5%。主要是用于我院开支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和职业年金缴费以及离退休干部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58.04 万元，占 3.8%。主要是用于我院缴纳的职工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7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3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8%。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具体包括：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859.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一是 2024 年年中追加了 2023 年法检绩效考核奖金 47.8 万元，二是 2024 年年初追加了 2022 年法检绩效考核奖金 48.96 万元。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64.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年初预算为 245.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5.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4 年年末追加了 5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用于我院日常开支。

(4)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62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未做该项预算，而年末追加雇员制书记员劳务费 15.62 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1.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2.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1.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58.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58.8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90.8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6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11.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0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37.66 万元，下降 77.3%，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2024 年我院公务用车购置财政拨款决算数为 0 万元，2023 年则为 35.72 万元，此项产生 35.72 万元的差异；2024 年我院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财政拨款决算数为 9.26 万元，2023 年该支出财政拨款决算数为 12 万元，此项产生 2.74 万元的差异；2024 年我院公务接待费财政拨款决算数为 1.8 万元，2023 年该项支出为 1 万元，此项产生 0.8 万元的差异。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我院无因公出国（境）活动，该费用为 0 万元，故持平。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我院无因公出国（境）活动，该费用为 0 万元，故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9.26 万元，支出

决算为 9.2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38.46 万元，下降 80.6%。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我院 2024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财政拨款决算数为 9.26 万元，2023 年该支出财政拨款决算数为 12 万元，此项产生 2.74 万元的差异。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主要是 2024 年我院公务用车购置财政拨款决算数为 0 万元，年初预算未编制该费用。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9.26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日常运行维护保养保险年检。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9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8 万元，增长 80%。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8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来我院进行调研、交流工作经验的团体组织，主要是开展调研、交流学习工作。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21 个，192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省直部门应当按照如下格式说明：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持平；比上年决算数持平。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1.5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9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1.5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1.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1.5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57%，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43.1%。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随县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9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3 个，资金 375.9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65.5%。从评价情况来看，已完成的绩效目标为履职效能指标、社会效应指标、满意度指标。未完成的绩效目标为运行成本指标、管理效率指标、可持续发展能力指标。创新型指标为认罪认罚使用率、速裁程序使用率、业务数据分析报告被肯定或者采用数、以及调研成果被采纳数均已完成，创新型指标占比

10.3%。

运行成本指标中公用经费控制率、在职人员控制率、会议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变动率完成绩效目标。

管理效率指标中中长期规划相符性、工作计划健全性、预算编制科学性、预算编制合理性、立项规范型、预算调整率、预算执行率、结转结余率、政府采购执行率、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监控展开率、绩效评价覆盖率、评价结果应用率、资产使用合规性完成绩效目标。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资产管理规范性、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会计核算规范性未完成绩效目标。

履职效能指标中群众来信三个月内办案过程或结果答复率未完成绩效目标。

社会效应指标中成本控制率、民事监督案件听证公开数完成绩效目标，绿化、卫生保洁达成率未完成绩效目标。

可持续发展能力指标中服务体制改革成效、行政管理体制变革成效、业务学习与培训完成率、干部队伍建设规划情况、信息化建设情况、统一业务应用系统运行维护满意度完成绩效目标，高学历、高层次人才储备率未完成绩效目标。

满意度指标中援助对象满意度、人大工作报告赞成票占比完成绩效目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70.75 万元，执行数为 197.81 万元，完成预算 53.4%。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对看守所监管覆盖面；二是程序合法率；三是涉案财物处理规范性；四是法治进校园覆盖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法治进校园覆盖率设置过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设置法治进校园覆盖率。

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1.54 万元，执行数为 37.54 万元，完成预算 72.8%。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车辆维护的数量；二是物业管护面积；三是公用设备设施完好率；四是维持日常运转保障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公用设备设施完好率设置过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设置公用设备设施完好率。

雇员制劳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4.41 万元，执行数为 113.34 万元，完成预算 91.1%。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雇员制检察人员出勤率；二是雇员制检察人员工资足额兑现率；三是雇员制检察人员年度考核合格率；四是检察官对雇员制检察人员的满意度。发现的问题：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办公区物业管理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绿化、卫生保洁达标率；二是物业管护面积；三是水电故障抢修及时率；四是机关食堂服务满意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办公用房电梯及中央空调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6 万元，执行数为 2.76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办公用房电梯、中央空调维护数量；二是公用设备设施完好率；三是电梯、中央空调故障抢修及时率；四是电梯、中央空调使用人员满意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宣传片制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新媒体平台内容发布数；二是新媒体策划与制作数；三是涉检网络舆情处理率；四是宣传片观众满意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一是科学合理编制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在综合考虑历年预算收支情况的基础上，结合单位实际科学、合理编报当年预算，编制范围尽可能全面，不遗漏，从而避免预算支出与实际支出发生较大偏差，避免年中进行大额调整。对基建支出应综合考虑审批流程及相关准备工作造成的滞后影响，避免因前期工作不到位而造成有预算，但无法执行的情况。

二是及时合理调整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执行率。项目发生较大变化时应及时向省财政厅申请调整，避免出现信息不对称致使预算分配不合理，项目无法执行的情况。进行预算调整要结合单位实际情况，综合考虑预算调整后的支出，避免预算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低下的情况出现。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部门（单位）
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查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由单位实际缴纳的离退休支出。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由单位实际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十一)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

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无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随县人民检察院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或 (报告)

2024 年度随县人民检察院整体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 2025 年 9 月 15 日

单位名称		随县人民检察院			
基本支出总额		1534.81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508.38 万元
年度目标:		以依法履职尽责、服务保障大局为主线,以司法办案为中心,以检察改革为动力,以过硬队伍建设为保障,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类	年初目标值(A)
	运行成本	公用经费控制	公用经费控制率	绩效基本型	≤ 100%
		在职人员控制	在职人员控制率	绩效基本型	≤ 100%
		项目支出成本控制	会议费控制率	绩效基本型	不超预算
			“三公经费”变动率	绩效基本型	≤ 0%
	管理效率	战略管理	中长期规划相符性	绩效基本型	相符
			工作计划健全性	绩效基本型	健全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绩效基本型	科学
			预算编制合理性	绩效基本型	合理

		立项规范性	绩效基本型	规范	规范
		预算调整率	绩效基本型	≤ 3%	2.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结转结余率	绩效基本型	0%	0%
		政府采购执行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基本型	合理	合理
		绩效监控开展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绩效评价覆盖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绩效基本型	健全
			资产管理规范性	绩效基本型	较为规范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绩效基本型	健全	部分健全
		会计核算规范性	绩效基本型	规范	较为规范
		资金使用合规性	绩效基本型	合规	合规
履职效能	核心业务产出	群众来信3个月内办理过程或结果答复率	维持型指标	95%	92%
社会效应	经济效益	成本控制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社会效益	民事监督案件听证公开数	绩效基本型	≥1件	1件
	生态效益	绿化、卫生保洁达标率	维持型指标	90%	80%
可持续发展能力	体制机制改革	服务体制改革成效	绩效基本型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成效	绩效基本型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人才支撑	业务学习与培训完成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干部队伍建设规划情况	绩效基本型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高学历、高层次人才储备率	绩效基本型	符合规划要求	部分未达到
	科技支撑	信息化建设情况	绩效基本型	良好	良好
		统一业务应用系统运行维护满意度	绩效创新型	$\geq 90\%$	93%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援助对象的满意度	绩效基本型	$\geq 95\%$	98%
	联系部门满意度	人大工作报告赞成票占比	绩效基本型	$\geq 95\%$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设置过高。年初预算中的实有资金部分为本单位结合往年实有资金情况做出的预测，与当年实际收到的实有资金状况不完全吻合，会出现偏差，而实有资金金额的使用情况影响到整体预算执行率的大小。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在日常预算管理过程中，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按照新《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按政策规定及本部门的发展规划，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草案，避免项目支出与基本支出划分不准或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执行中确需调剂预算的，按规定程序报经批。			

备注：1. 基本支出总额和项目支出总额为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4年度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或（报告）

雇员制劳务费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随县人民检察院

填报日期：2025年9月15日

项目名称	雇员制劳务费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湖北省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随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省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13.34	113.34	100%		
年度绩效目标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制书记员出勤率		$\geq 90\%$	90%
		数量指标	聘用制书记员工资兑现《br》足额率		$\geq 90\%$	100%
		质量指标	聘用制书记员年度考核合格率		$\geq 90\%$	100%
		质量指标	年度党员发展工作落实率		$\geq 9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聘用制书记员离岗率		$\leq 90\%$	3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检察官对聘用制书记员的满意度		$\geq 80\%$	81%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聘用制书记员离岗率设置过高。随着雇员制书记员制度的不断完善，雇员制书记员对检察院的认可程度不断提升，离职人数变少，离职率呈下降趋势。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合理设置聘用制书记员离岗率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省直专项、省对下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具有特定用途和具体使用目标的共同事权类一般性转移支付以一级项目填报。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随县人民检察院

填报日期：2025年9月15日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湖北省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随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省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97.81	197.81	100%
年度绩效目标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组织检察业务培训次数	≥8次
		质量指标	涉案财物处理规范性	规范
		质量指标	程序合法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治进校园覆盖率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援助对象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援助对象满意度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法治进校园覆盖率设置偏高。学校数量随时间变化，出现新增、合并或撤并情况，但官方数量未及时更新，未能及时反映当前实际情况。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合理设置法治进校园覆盖率。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 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省直专项、省对下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具有特定用途和具体使用目标的共同事权类一般性转移支付以一级项目填报。

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随县人民检察院

填报日期：2025年9月15日

项目名称	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湖北省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随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省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7.54	37.54	100%
年度绩效目标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车辆维护的数量	=9台
		数量指标	物业管护面积	=10055平方米
		质量指标	公用设备设施完好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持日常运转保障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机关食堂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公用设备设施完好率设置过高。日常使用中，设备会产生自然损耗，并且受温度和环境的影响，设备运行状况也各不相同，会出现正常的损坏状况。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吸取经验，合理设置公用设备设施完好率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省直专项、省对下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具有特定用途和具体使用目标的共同事权类一般性转移支付以一级项目填报。